

益阳市资阳区商务局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部门整体支出、单位项目支出、重点（专项）项目支出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5、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2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1、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3、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和区域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政策，拟定我区国内外贸易、招商引资、承接产业转移、对外援助、对外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的政策措施和实施办法，研究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合作、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和流通体制改革并提出建议。

2、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促进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3、拟订全区国内贸易发展规划，促进城乡市场发展，研究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建议，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4、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拟订规范市场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5、调查研究流通行业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制定全区商品流通业和商贸服务业（含餐饮业、住宿业等）的市场准则；指导全区报废汽车回收企业经营管理；按有关规定对拍卖、典当、租赁、旧货流通活动和成品油市场进行监督管理。

6、执行国家制定的进出口商品管理办法、进出口商品目录和进出口配额招标政策，组织协调全区进出口商品配额招标；编制并组织实施一般商品的进出口年度计划；负责出口商品基地建设的指导和出口品牌培育工作。

7、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技术贸易、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贸易政策，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

8、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促进服务出口、服务外包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9、贯彻执行我国多双边(含区域、自由贸易区)经贸合作战略和政策，推进我区与其他国家(地区)的经贸往来与投资贸易合作；承担全区商务领域涉及世界贸易组织事务相关工作，负责对外经济贸易协调工作。指导全区对港、澳、台地区贸易和经贸合作活动，协调港、澳、台投资管理工作的。

10、负责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的工作，协助开展对外贸易调查和产业损害工作。

11、指导全区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政策；依法监督管理外商投资企业和重大外商投资项目，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指导投资促进及全区外商投资企业审批工作，规范招商引资活动；指导长春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开放型经济工作。

12、承担全区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负责牵头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和管理外经项目的设备出口。

13、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援助政策和方案，协调管理全区承担的对外援助项目；协调管理多双边对我区的无偿援助和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下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的赠款)等发展合作业务。

14、承担会展业促进与管理有关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相关企业参加内外贸易促销活动和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活动；指导协调以本区名义在境内外举办的各种内外贸交易会、展览会、展销会等活动。

15、承担全区商务系统统计及其信息发布工作，提供信息咨询服务，指导全区流通领域信息网络和电子商务建设。

16、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1. 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协助执法职责划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 组织实施战略和应急储备物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职责划入区发展和改革局。

（二）机构设置

益阳市资阳区商务局内设机构包括：内设股室6个，下属二级单位2个（含1个副科级单位），分别为：办公室(政工人事股)、法规和市场秩序股（商务行政执法大队）、市场建设和发展股、商贸服务股、投资管理股、财务股、益阳市资阳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为区商务局所属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益阳市资阳区商务企业管理服务中心为区商务局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30人，实有人数29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益阳市资阳区商务局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所属二级机构与局本级合署办公合署预算，因此，纳入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资阳区商务局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826.84万元，其中，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46.84万元，财政专户拨款280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6.96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3.36万元；公用经费减少0.98万元，项目支出减少9.33万元（其中招商引资经费减少4.33万元；新进限额以上商贸企业和大个体奖励资金减少5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年本部门支出预算826.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39.7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4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39万元，城乡社区支出6.2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03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6.96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1.7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增加3.6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0.61万元。减少主要体现在一般公共服务减少12.8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0.1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5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46.84万元，其中：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5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323.91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5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222.93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行政运行支出28万元，主要用于新进限额以上商贸企业和大个体奖励资金28万元等方面；招商引资支出143.03万元，主要用于重大招商工作109.73万元，日常招商工作33.3万元（含日常招商22.88，全程代理工作4.15万元和项目包装5.18万元、外资管理1.09万元等方面；其他商贸事务支出45.67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有关经费等方面；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6.23万元，主要用于农贸市场管理工作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31.6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98万元，比上年预算下降3%，主要原因是调出1人，退休2人，新进2人，总体减少1人，减少了预算。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5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12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1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4年减少6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重大招商接待经费6万元。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5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培训费预算0万元，本年度无培训费支出；拟

举办0场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无相关活动计划。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24.5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8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38.56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4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5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部门整体支出、单位项目支出、重点（专项）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管理，其中：纳入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826.84万元，基本支出323.91万元，单位项目支出502.93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2、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益阳市资阳区商务局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表.xlsx](#)